

南華大學一〇九學年度國際事務與企業學系  
課程時序表

109年04月14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09年04月15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09年04月29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1年03月1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30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02月18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0年02月18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02月19日109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08月21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0年09月01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0年09月13日110學年度第1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02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1年03月16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03月30日110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111年12月14日111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2年03月08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系課程會議訂通過  
112年03月21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院課程會議通過  
112年04月12日111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課程會議通過

本系學生畢業時至少應修滿128學分，包括

- 1.通識課程：31學分（詳見「本校109學年度學士班通識教育課程架構」）。
- 2.跨領域學程12學分，院基礎課程(必修)9學分。
- 3.系必修：27學分；系選修：49學分。
- 4.專業選修課程：學生需修畢學程規定學分，方得於畢業證書上加註主修專業學程名稱。

	一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二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三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四年級		上學期		下學期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學分	時數		
<b>跨領域學程</b> 12學分	1.跨領域學分學程為選修學程，畢業前應至少修習12學分；若完成一個完整學程，則於畢業證書加註學程名稱。 2.跨領域學分學程及課程之相關訊息，請詳見各院及教務處跨領域學分學程網頁公告。																									
<b>院基礎課程</b> 9學分	社會科學概論		3	3			政治學		3	3																
	傳播概論				3	3																				
<b>系核心-國際事務學程</b> (必修27學分)	我的學習地圖		1	1			經濟學		3	3			公共關係		3	3	職場體驗		3	3						
	法學緒論		3	3			國際政治		3	3			研究方法 (專業倫理課程)		3	3										
							國際事務英文專讀		2	2			國際財經與貿易		3	3										
							國際組織				3	3														
<b>學程屬性</b>	企業經營管理；政府公共事務																									
<b>職能名稱</b>	國際關係理論																									
<b>國際政經與貿易學程</b> (選修24學分)	3	3			中國大陸社經與網路行銷		3	3			區域經濟整合		3	3			亞太國際關係		3	3						
					中華民國憲法與政府		3	3			東南亞政府與經濟		3	3			歐洲統合與歐洲聯盟		3	3						
					國家安全與戰略		3	3			中國大陸政治外交		3	3			當代國際現勢				3	3				
					東亞政治經濟		3	3			國際私法		3	3			畢業專題(總整課程)				3	3				
					美國政府與政治				3	3	中國大陸經濟外交與亞太發展合作		3	3												
					近代外交史				3	3	恐怖主義與反恐				3	3										
					國土安全與國境執法				3	3	美中關係				3	3										
					國際公法				3	3	全球化與國際關係				3	3										
											國際衝突與危機處理				3	3										
											當代兩岸關係				3	3										
<b>學程屬性</b>	企業經營管理；政府公共事務；司法、法律與公共安全																									
<b>職能名稱</b>	國際政治經濟學																									
<b>企業與公共關係學程</b> (24學分)	3	3			國際直接投資		3	3			民商法		3	3			歐洲企業環境		3	3						
	公共政策		3	3			國際商務英語溝通		3	3			問卷設計、簡報與會議技巧		3	3			談判理論與實務				3	3		
	會展產業概論				3	3	政府與企業		3	3			國際禮儀與職場倫理		3	3			畢業專題(總整課程)				3	3		
	國際企業專論				3	3	行政學		3	3			亞太企業環境		3	3										
							兩岸經貿關係與實務		3	3			商用英文書信				3	3								
							創意行銷管理				3	3	公共管理				3	3								
							人力資源管理				3	3	行政法				3	3								
							東南亞僑界公務外交與新南向政策				3	3														
<b>備註：</b>																										
一、本系畢業總學分為128學分，含：																										
(一) 通識課程31學分（詳見「南華大學109學年度學士班學生通識教育課程架構」）、專業必修36學分（含院基礎課程9學分、系核心課程27學分）、專業選修課程49學分、跨領域學程12學分。																										
(二) 學生應於「國際政經與貿易」及「企業與公共關係」兩專業選修學程修滿任一學程8門課24學分(含畢業專題-總整課程)，始符合畢業門檻，則畢業證書將註記該學程名稱；如欲取得兩專業學程者，則「畢業專題」僅認列一專業學程，第二專業學程得選修該學程內其他課程替代之(8門課24學分)。																										
(三) 如學生因疫情、海外交換等因素而無法選修「畢業專題」，則可選修該專業學程之任一其他課程(含6000字專題報告)予以替代之。																										
二、非正式課程：																										
(一) 職場體驗課程需達120小時，並參加職場體驗成果發表會，惟因天災、疫情、機構需求、媒合實際情況等難以事前掌握，職場體驗課程得視學生需要採取調整授課學期或分散時段等配套措施。																										
(二) 取得至少一張專業證照。(由系所認定之相關專業證照)																										
三、依本校與西來大學簽署之2+2雙學位計畫合作協議，若西來大學選修課程與本系時序表無相同課程可採認，得以「認列」方式辦理。																										
四、因轉系生、轉學生或重修生等之特殊情形，導致學生無法依系所規劃之課程時序表完成修課，得以替代方案處理：																										
(1) 可選修外系或他校名稱相同之課程認列本學程課程。																										
(2) 可選修本系、外系或他校名稱不同而內容或性質相同之課程認列本學程課程。																										
五、重修生或本系其他學生因特殊原因需要採取上述所列替代方案處理，須提前向系所提出申請並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後才可進行認列。																										
**選修其他系所開設之「公共關係」課程，經本系課程會議審議通過後，可認列本系「公共關係」課程。																										
**因修習2+2雙學位之學生，需提前修課，得以選修國際系開設之必修課程「職場體驗與社會實踐」認列國際系開設之必修課程「職場體驗」。																										
**可選修其他系所開設的「我的學習地圖」認列本系開設的「我的學習地圖」。																										